

比选文件格式

# 报价书

至：云阳盐化有限公司

一、根据贵公司 2020 年度金属钠盐产品汽车运输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，我方提交所需资料一份。

二、我方报价如下：

序号	卸货地点	运距 ( km )	运价 ( 元/吨 )
1	湖北省云梦县	580km	

三、付款条件：

四、联系人及电话：

投标人（盖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## 比选办法

- 1、公司采购工作领导小组评判。
- 2、比选分值：满分 100 分，其中价格 90 分、付款优惠条件 10 分。
- 3、评分明细

项目	标准	分值奖扣
价格 90 分	报价加权平均值计 70 分	报价每高于加权平均值 1.0 元/t，扣 1 分，扣完为止。每低于加权平均值 1 元/吨，加 1 分，加至满分为止。
付款优惠条件 10 分	优、一般、差	最优得 10 分、一般得 5 分、最差得 0 分

# 工业盐公路运输合同

双方本着公平、平等、等价有偿和诚信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食用盐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信守：

## 第一条：承运货物名称、地点、时间及运输单价

- 1、货物名称：金属钠盐（工业盐）；
- 2、装货地点：云阳盐化有限公司仓库，卸货地点：湖北省云梦县（湖北靓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。
- 3、运输时间：2020年1月1日---2020年12月31日。
- 4、运输单价：\_\_\_元/吨，以上运价含各种规费、杂费、保险费、税费、过路费等。

## 第二条：甲方责任

- 1、甲方每月25日前预报下月运输计划，以便乙方提前调配车辆，确保运力。
- 2、甲方有运输任务时提前1天以电话、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乙方，明确装货时间、送达时间、食盐品种、数量、卸货地点等。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- 3、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与乙方结清运输费用。

## 第三条：乙方责任

- 1、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安排，接到发货任务通知起，必须在一小时内给予答复，乙方所安排车辆必须凭乙方派车单或电子信息（注明车辆号码、司机姓名、电话、起止地点等），方可到甲方启票承

运货物，并保证车辆按时到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受载，否则，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承运单位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符合甲方的装载要求；车况良好，货厢内壁无凹凸不平之处，无锈渍、水渍、油渍，干燥清洁、无渗漏、无毒、无异味及其他污染物；所有敞车必须配备篷布、绳索及捆绑用的竹片等保护材料。

3、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及其第三方客户单位的安全、厂区、仓库等管理制度：如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，不准在库房内穿越，严禁与发货人员发生争吵、打架；严禁在厂区吸烟、乱扔垃圾等行为；厂区内车辆行驶速度每小时不高于5公里等。若出现违规违纪或安全事故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全权负责。

4、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指派车辆后，其货物保管之责及货物风险随之转到乙方，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毁、污染、被雨淋湿或受潮、包括整车被盗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；办理保险事宜及保险费由乙方自行承担；甲方有责任协助提供乙方理赔所需的相关材料。

5、乙方承运甲方货物时，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客户收货地，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，有权向乙方提出要求。

6、乙方车辆装货完毕出发时，应及时通知甲方指定的收货人，做好收货准备，联系不到收货人、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，乙方应及时联系甲方解决，乙方不得擅自卸货或将货物运回甲方仓库。没有甲方

的书面单据认可，乙方不得随意从甲方客户处运回货物，对于乙方擅自运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，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，由此而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甲方不予结算。

7、乙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，应无偿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。

8、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或交通事故，预计不能按时到达的，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说明情况，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取得联系谅解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。

9、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客户的商业信息或运输业务，乙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，一经发现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造成损失的，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。

10、乙方有权对包装损坏、污染的货物拒载。

11、乙方对所提供运具要有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；运载重量必须符合交通规定要求，否则责任自负，包括但不限于交通、道路运输等行政部门的处罚。

12、乙方须完整地将承运的工业盐（金属钠盐）运达甲方指定用户，不得中途转卖、挪用，更不得以任何方式将其流入食用盐市场，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损失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有权追究其相关责任。

#### **第四条：费用及结算方式：**

运输费用以月结方式结算，乙方需在次月5日前将上月的月结对帐单传给甲方，甲方在10天内核对完后回传给乙方确认，经双方确认无误后，乙方开具运输发票（税率10%）交甲方，甲方收到发票后

次月内将该费用支付给乙方。

### **第五条：合同的终止**

1、如因不可抗力（指战争和四级以上地震）无法履行本合同的，本合同自动终止，甲、乙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，互不追究责任。

2、乙方在一个月內延迟到货 2 次，六个月内累计延迟到货 6 次，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3、甲、乙任何一方终止合同，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报告形式告知对方。

### **第六条：违约责任**

1、乙方需按甲方的装货时间安排到货，在未经甲方同意而延迟到货，每延迟 1 天按该货的运输费用 10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2、甲乙任何一方违反诚信商业、有贿赂行为的，守约方有权不再向违约方支付所有应付但未付的款项。

### **第七条：其它**

1、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向云阳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2、本合同一式 4 份，甲方执 3 份，乙方执 1 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即时生效。